2021年度双牌县司法局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双牌县司法局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送审稿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县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登记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4）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

（5）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6）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负责全县法治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对外合作交流。

（8）负责本系统服装、警车和信息化管理工作，做好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9）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抓好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根据编委核定，我局内设股室12个，全部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加挂信息中心）、法治调研与督察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县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县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法律事务服务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公室）、装备财务保障股、政工室。

**3.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1年本单位年未实有人数62人，新进5人，退休1人，调出2人，辞职2人。

（二）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032.21万元，其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金额317.23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度我单位全年收入总计1032.2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98.9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3.26万元。全年完成实际支出1032.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4.98万元，项目支出317.23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714.98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69.2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653.6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61.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1年部门“三公”经费决算2.6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98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317.23万元，占总支出的比重为30.73%，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79.5万元, 2、普法宣传3.19万元, 3、社区矫正服务20万元，4、其他司法支出114.54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年度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行政运行经费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社区矫正项目、普法项目、专项经费等项目基本完成。我单位谋划部署，重中之重，全面推进依法治县，强化监管，筑牢底线，坚决守好安全底线。主要做了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强力推进法治宣传，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深入开展各种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联合开展元旦春节送法下乡活动。5月全县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全面铺开，组织法治学习18场次,开展12场集中宣传，进村入户宣传2000余户，共发放宣传袋4000余个、宣传围裙和宣传毛巾4800余份，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进社区”走深走实。3月30日在县文化广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法治宣传活动，累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免费解答各类法律咨询10余人次；4月15日，参加全县国家安全日集中宣传活动，现场发放购物袋200个，发放普法书籍和普法手册共计600余份；4月28日下午，为社区工作人员上了一堂法治课讲座。“进企业”气氛热烈。4月28日，联合永州市司法局走进湖南阳明竹咏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民法典》专题宣讲。通过律师现场答疑、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企业职工解读政策法规，并向企业职工发放永州市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宣传单等，邀请企业职工阅读了解，提出意见建议，活动现场气氛热烈。“进学校”如火如荼。9月组织青少年法治宣传周活动，开展12场以“扫黄打非·护苗2021”为主题的法治教育课，极大地激发了孩子们的兴趣，深受孩子们的欢迎。“进乡村”真抓实干。结合乡村（社区）法治阵地建设，为40个村（社区）送去了两期法治宣传专栏。各司法所走村入户开展法治宣传50多场次。

（二）坚持枫桥经验，维护社会稳定。聚焦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重点，着力解决群众最急最忧最盼问题，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桥头堡”作用，开展走访排查，通过“事理+法理+情理”化解重大矛盾纠纷34起。全年累计受理矛盾纠纷1238起，调解率100%，调解成功1208起，调解成功率97.6%；累计排查矛盾纠纷276起，预防矛盾纠纷137起。拓展“二次调解”工作机制，开展社会治理创新试点工作，建立“五老”工作室机制，极力探索具有双牌特色、时代特征的“枫桥经验”新模式。

（三）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推进全面依法治县。成功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有效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方式，不断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茶林镇桐子坳村获第八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命名。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基本完成。成立了双牌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司法局，并新增2名行政复议工作人员。我局今年新收行政复议14件，撤销2件，不予受理4件，确认违法1件，未审结4件。按照《湖南省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严格规范性文件管理上报，累计审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文件18件，出具合法性审查报告文件18件，按规范性文件“三统一”规定办理12件；向县人大及市政府报备规范性文件9件，县直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3件，非规范性文件出具法律意见8件，合同协议合法性审查24件，出具合法性审查报告24件。认真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实行执法人员资格动态管理，换发证件135本。

（四）筑牢监管防线，强化特殊人群管控。根据教育整顿统一部署，强化重点案件梳理评查。开展对社区矫正案件的自评和道县司法局来双牌交叉评查活动，并对结果进行汇总梳理，对共性问题立行立改，对个别问题限时整改，对疑点问题深挖病根，对违法违纪问题不护短、不手软，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迁就，同时建立长效机制。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87人，解矫90人，死亡1人，变更居住地0人，办理调查评估41件全年，入矫宣告87人次，入矫教育87人次，心理测评87人次，手机定位81人，电子腕带0人，开展集中教育700人次，690人次参加集中劳动。

（五）提升法律服务，便民措施暖人心。深化“放管服”，为打通改革堵点注入强大推力。出台《双牌县公共法律服务便民利民十条措施》，提供更为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回应群众的新期盼，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全年累计办理公证共166件（其中上门服务12件），办理法律援助112件（其中上门服务5件），司法鉴定案件95件（其中上门服务5 件），解答法律咨询100余人次（其中现场答疑解惑45件）。受到了当地群众的好评。

（六）牵头整改反馈意见，依法行政水平的整体提升。市委第三巡察组对我县开展了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实事求是的指出我县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违法行动问题，针对市委第三巡察组指出我县8个行政执法单位在行政执法中存在的乱执法等13问题，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数次组织相关执法单位召开调度会议研究部署整改落实，我局作为牵头整改单位积极作为，抓细抓实相关整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1月13日组织开展全县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培训，对来自县直执法单位和乡镇（管理局）的86名执法骨干进行培训，后期陆续制作了三项制度相关内容PPT通过微信群、QQ群发送给有需要的执法单位，以供参考。7月针对全县法治营商环境做了满意度调查，从结果来看，我县群众、企业对我县法治营商环境是满意的。

（七）强化党建引领促工作，接受巡察狠抓队伍廉洁。一是始终坚持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充分发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作用，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和训词精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理论修养，做到德配其位。二是持续深化“四史”学习教育。引导干警大力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切实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三是坚持把英模教育和警示教育相结合，把英模教育作为弘扬正气的载体，把廉政教育、警示教育作为警示和警醒的手段，坚持正面引领与反面警示统筹开展，引导干警心存敬畏、守住底线。四是自觉接受县委第二巡察组常规巡察，局党组正确认识和认真对待巡察组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照单全收，深刻剖析原因，认真制定整改措施，对巡察组提出的意见建议，主动认领、认真抓好落实，确保整改任务条条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局党组以巡察为契机，与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好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司法行政主业结合起来，进一步完善措施、压实责任、狠抓落实，真正把巡察工作的成效体现到司法行政改革发展的实践中，落实到真抓实干的具体工作中。通过队伍教育整顿，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接受政治巡察，深挖并清除了队伍中不纯不洁的个别人员。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专项资金少，资金压力大。经费缺口日益增大，现在经费全部投入都只能完成基本的工作目标。

2.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3.人员严重缺编与工作任务繁重矛盾日益突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1年度评价得分为98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75 | 62 | 82.67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4 | 7 | 2.68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2.37 | 4 | 1.7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37 | 4 | 1.7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1.63 | 3 | 0.98 |
| 项目支出： | 318.55 | 254.7 | 317.23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4、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75.5 | 22.7 | 61.38 |
|  其中：办公费 | 9.44 | 3 | 6.12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11.94 | 5 | 5.69 |
|  会议费、培训费 | 0.17 |  | 0.048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47.7 | 47.7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1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压缩开支，厉行节约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文海娟 联系电话：7723477 填报日期：2022.6.29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毅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  |  |
| --- | --- |
| 县级预算部门名称 | 双牌县司法局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32.2 | 1032.2 | 1032.2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032.2 | 其中：基本支出：714.98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317.23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032.2  | 10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调处矛盾纠纷 | 　1676 | 　1676起 | 　10 | 　10 | 　 |
| 受理并提供法律援助案件 | 112件 | 112件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调解成功率 | 　90% | 97.6% | 　10 | 　8 | 　 |
|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率 | 　96%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调解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全年完成 | 100% | 　5 | 　5 | 　 |
|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全年完成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压缩非正常开支 | 100% | 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调解涉及金额 | 　 | 354.85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越级上访 | 　 | 　0 | 　5 | 　5 |  |
| 因矛盾纠纷引发的“民转刑”非正常死亡群体性械斗和群体性上访事件 | 　 | 　0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坚持枫桥经验，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10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推进全面依法治县。 | 　100% | 　100%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机关履职评价 | 　100% | 　100% | 5 | 5 | 　 |
| 人民群众对业务工作评价 | 　100% | 　100% | 　5 | 5 | 　 |
| 总分 | 100 | 　98 | 　 |

填表人：文海娟 联系电话：7723477 填报日期：2022.6.29 位负责人签字：黄毅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法律援助　 |
| 主管部门 | 　双牌县财政局 | 实施单位 | 　双牌县司法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17.23 | 317.23 | 317.23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17.23 | 317.23 | 317.23 | 10 | 100% |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317.23  | 　317.23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调处矛盾纠纷 | 　1676 | 　1676起 | 　10 | 　10 | 　 |
| 受理并提供法律援助案件 | 112件 | 112件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调解成功率 | 　90% | 97.6% | 　10 | 　8 | 　 |
|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率 | 　96%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调解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全年完成 | 100% | 　5 | 　5 | 　 |
|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全年完成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压缩非正常开支 | 100% | 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调解涉及金额 | 　 | 354.85万元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越级上访 | 　 | 　0 | 　5 | 　5 | 　 |
| 因矛盾纠纷引发的“民转刑”非正常死亡群体性械斗和群体性上访事件 | 　 | 　0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坚持枫桥经验，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100%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推进全面依法治县。 | 　100% | 　100%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机关履职评价 | 　100% | 　100% | 5 | 5 | 　 |
| 人民群众对业务工作评价 | 　100% | 　100% | 　5 | 5 | 　 |
| 总分 | 100 | 　98 | 　 |

填表人：文海娟 联系电话：7723477 填报日期：2022.6.29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毅